证券代码:600549 证券简称:厦门钨业 公告编号:临-2026-091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部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权属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各类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包括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银行理财产品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本次现金管理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及权属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2025-107)。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2026年4月30日、2026年6月5日和2026年6月12日,公司均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7天通知存款”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上述产品已于近日到期赎回,收回本金28,800.00万元,获得收益101.3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赎回情况		
							实际赎回日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7,500.00	保本固定收益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8月3日	0.75%	2026年8月3日	7,500.00	14.8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4,5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26年5月6日	2026年8月3日	1%-2%	2026年8月3日	14,500.00	70.7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1,600.00	保本固定收益	2026年6月5日	2026年8月3日	0.750%	2026年8月3日	1,600.00	1.9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3,2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26年6月8日	2026年8月3日	1%-1.95%	2026年8月3日	3,200.00	9.5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600.00	保本固定收益	2026年6月12日	2026年8月3日	0.750%	2026年8月3日	600.00	0.6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4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26年6月15日	2026年8月3日	1%-1.90%	2026年8月3日	1,400.00	3.57

以上产品赎回后,本金及收益均已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在授权的期限和额度内再次开展现金管理。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12个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12个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0.00	50,000.00	544.11	0
2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5,000.00	5,000.00	34.58	0
3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25,000.00	25,000.00	501.78	0
4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6,500.00	16,500.00	273.97	0
5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3,500.00	3,500.00	20.13	0
6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9,000.00	9,000.00	15.83	0
7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5,000.00	15,000.00	13.17	0
8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00	7,000.00	8.10	0
9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1,000.00	1,000.00	3.81	0
10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6,500.00	6,500.00	70.66	0
11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800.00	800.00	2.10	0
12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200.00	3,200.00	21.89	0
13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800.00	800.00	3.62	0
14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200.00	3,200.00	38.65	0
15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3,000.00	3,000.00	13.56	0
16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2,000.00	12,000.00	144.93	0
17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200.00	200.00	0.64	0
18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800.00	1,800.00	14.34	0
19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42,000.00	42,000.00	120.69	0
20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00	7,000.00	39.25	0
21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11.21	0
22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9,000.00	9,000.00	74.59	0
23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5,000.00	15,000.00	106.85	0
24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3,500.00	3,500.00	5.40	0
25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6,500.00	16,500.00	55.77	0
26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6,000.00	6,000.00	7.40	0
27	兴业银行大额存单	3,500.00	3,500.00	22.75	0
28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38.89	0
29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3,000.00	3,000.00	3.00	0
30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2,000.00	32,000.00	63.12	0
31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00	7,000.00	20.14	0
32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5,000.00	5,000.00	2.08	0
33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25,000.00	25,000.00	20.82	0
34	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00	7,000.00	23.01	0
35	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36.00	0
36	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36,000.00			36,000.00
37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800.00	800.00	7.78	0
38	兴业银行大额存单	1,200.00	1,200.00	7.80	0
39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1,400.00	1,400.00	1.95	0
40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2,600.00	2,600.00	9.03	0
41	兴业银行大额存单	7,800.00	7,800.00	50.70	0
42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5,200.00	5,200.00	50.56	0
43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17,500.00	17,500.00	23.70	0
44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2,500.00	32,500.00	109.41	0
45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600.00	3,600.00	18.53	0
46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49,000.00	49,000.00	252.16	0
47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2,500.00	2,500.00	3.48	0
48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11.08	0
49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2,900.00	2,900.00	2.11	0
50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29.33	0
51	兴业银行大额存单	4,200.00	4,200.00	27.30	0
52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400.00	400.00	0.53	0
53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0	700.00	2.32	0
54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14,000.00	14,000.00	5.25	0
55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6,000.00	36,000.00	30.18	0
56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1,400.00			1,400.00
57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2,600.00			2,600.00
58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1,800.00	1,800.00	1.73	0
59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200.00	3,200.00	7.69	0
60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800.00			800.00
61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4,200.00			4,200.00
62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44,600.00	44,600.00	241.94	0
63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5.75	0
64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1,600.00	1,600.00	2.53	0
65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2,900.00	2,900.00	11.56	0
66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800.00	800.00	0.65	0
67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700.00	1,700.00	3.00	0
68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7,500.00	7,500.00	14.84	0
69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4,500.00	14,500.00	70.71	0
70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4,000.00			4,000.00
71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2,000.00			12,000.00
72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9,600.00			9,600.00
73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800.00	800.00	0.53	0
74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800.00	1,800.00	2.81	0
75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500.00	500.00	0.33	0
76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	1,000.00	1.56	0
77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1,600.00	1,600.00	1.97	0
78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200.00	3,200.00	9.57	0
79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500.00			500.00
80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			1,000.00
81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600.00	600.00	0.65	0
82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400.00	1,400.00	3.57	0
83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800.00			800.00
84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700.00			1,700.00
85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1,000.00			1,000.00
86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87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4,300.00			4,300.00
88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8,700.00			8,700.00
89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45,000.00			45,000.00
90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500.00			500.00
91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500.00			1,500.00
92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500.00			500.00
93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500.00			1,500.00
94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1,000.00			1,000.00
95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500.00			3,500.00
合计				3,401.43	144,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214,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2.47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92.88
募集资金总现金管理额度(万元)					210,000.00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万元)					144,10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万元)					65,900.00

注1:上表中“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为未到期的现金管理金额;“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为现金管理单日最高余额;“最近一年净资产”为2025年经审计合并报表归母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为2025年经审计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

注2:上表中“募集资金总现金管理额度”和“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为2025年11月25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最新审议额度,在此之前董事会审议授权额度为22亿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144,100万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及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特此公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6日

蜂巢添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8月0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蜂巢添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蜂巢添鑫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7184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04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蜂巢添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蜂巢添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08月04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1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蜂巢添鑫纯债A	蜂巢添鑫纯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184	007185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692	1.0898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55,299,068.70	674,236.54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1	0

注:《蜂巢添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08月06日
除息日	2026年08月0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08月1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的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2026年8月6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成基金份额,于2026年8月7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并自2026年8月7日起计算持有天数。2026年8月10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现金红利发放日”是指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6年8月10日划入销售机构账户。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方式。

(3)一只基金可以在不同的销售机构设置不同的分红方式,投资者若在多个销售机构持有本基金,其在某个销售机构修改的分红方式不会改变在其他销售机构设置的分红方式。

(4)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分红的有关情况,可向办理业务的销售机构咨询,也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exaamc.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100-3783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8月06日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蜂巢润和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蜂巢润和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现将蜂巢润和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以通讯方式召开了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了《关于持续运作蜂巢润和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投票时间为自2026年7月4日起,至2026年8月4日17:00止(投票表决时间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2026年8月5日,在本基金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本基金管理人对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情况进行了计票,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对计票过程进行了公证,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对计票过程进行了见证。

根据计票结果,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未达到《基金合同》约定的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有效召开条件。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二、重要提示

1、本基金管理人将就本次会议情况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

2、投资人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相关公告文件。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相关事项的实施情况

1、根据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现有规定持续运作,基金的投资、申购与赎回等保持不变。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继续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

2、投资人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相关公告文件。

四、备查文件

1、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蜂巢润和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蜂巢润和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3、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蜂巢润和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4、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

5、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3888 证券简称:新华网 公告编号:2026-048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于2026年6月4日和2026年6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2026年6月5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增加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近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7126K

名称: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83号9层909-A01房间

法定代表人:储学军

注册资本:74,221.1985万元

成立日期:2000年07月04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网络文化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网络出版物出版;电视剧制作;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电影放映;电影发行;食品销售;酒类经营;保险经纪业务;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出版物零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互联网游戏服务;营业性演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图文设计制作;平面设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地理遥感信息服务;网络设备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科技中介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软件开发;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企业管理咨询;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出国办展须经相关部门审批);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专业设计服务;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子产品销售;化妆品零售;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日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针纺织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对外承包工程;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软件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汽车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轮胎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数字技术服务;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票务代理服务;广播影视设备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体育竞赛组织、体育赛事策划、组织体育表演活动、体育经纪人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大数据服务、动漫游戏开发;智能无人机飞行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

鹏华恒生中国央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I类基金份额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8月0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恒生中国央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恒生中国央企ETF发起式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3222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鹏华恒生中国央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鹏华恒生中国央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08月07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08月07日		
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鹏华恒生中国央企ETF发起式联接A	鹏华恒生中国央企ETF发起式联接C	鹏华恒生中国央企ETF发起式联接I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代码	023222	023223	024243
该类基金份额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	否	否	是
该类基金份额的限制申购(定期定额投资)金额	-	-	1,000,000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鹏华恒生中国央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I类基金份额自2026年08月07日起,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金额限额设置为人民币100万元,如某笔申请将导致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I类基金份额金额超过人民币100万元(不含1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该笔申请。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单日单个基金账户暂无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金额限制。

(2)在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赎回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恢复办理本基金I类基金份额的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或调整本基金上述业务限制,基金管理人届时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ph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533)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8月06日

证券代码:600377 证券简称:宁沪高速 公告编号:2026-037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4年12月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4)SCP401号),根据《接受注册通知书》,本公司自2024年12月30日起2年内可分期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

于2026年8月4日,本公司发行了2026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现将发行申购、配售、分销情况公告如下:

发行要素			
名称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简称	26宁沪高SCP009
代码	012681956	期限	261天
起息日	2026年8月5日	兑付日	2027年4月23日
计划发行总额	5.90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5.90亿元
发行利率	1.42%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申购情况			
合规申购家数	13家	合规申购金额	21.50亿元
最高申购价位	1.60%	最低申购价位	1.42%
有效申购家数	7家	有效申购金额	6.60亿元
簿记管理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6日

证券代码:000417 证券简称:合百集团 公告编号:2026-27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拟进行征迁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肥周谷堆农产品批发市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周谷堆公司”)于2026年8月5日接到合肥市包河区房屋征收管理中心的《搬迁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周谷堆农产品批发市场地块位于合肥市包河区周谷堆片区城市更新项目内,因市场建设年代久远,为提升城市面貌,改善区域环境,根据周谷堆片区城市更新方案,经街道申请,区政府同意,现对周谷堆农产品批发市场国有建设用地范围进行整体改造,请改造范围内的国有土地房屋所有人配合做好搬迁工作。搬迁期限自2026年8月5日至2026年9月4日止。

根据上述通知,周谷堆公司所属的周谷堆农产品批发市场属于此次改造征迁范围。具体为合肥市包河区淝河路北(南淝河路与周谷堆路交口西北角)合肥周谷堆农产品批发市场股份有限公司所属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地上房屋、附属物及构筑物等。其中,周谷堆公司所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约34.7亩,其他属于划拨土地,划拨土地使用权人非周谷堆公司。

周谷堆公司所属地块原为公司农产品批发交易市场,2015年合肥周谷堆大兴农产品国际物流园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主体交易区建设后,完成了老市场搬迁与新市场的开业运营。此次周谷堆公司所属地块被纳入改造征迁范围不会影响公司当前农批业务的经营发展。具体征迁补偿事宜及相关协议签署将根据合肥市包河区房屋征收管理中心相关征迁工作推进进度确定。

公司将密切关注周谷堆公司的征迁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6日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

经上海市虹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张波先生,相关营业执照变更手续已经办理完毕,变更后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312513788C)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附:张波先生简历

张波先生,硕士。曾任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彭刘杨路证券营业部交易岗,营运管理总部渠道督导岗、风险管理岗,信用业务部风险管理岗、产品经理岗,信用业务部副总经理;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产管理总部总经理、结构融资部总经理、质量控制部总经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用业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信用业务部总经理。现任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八月六日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分公司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上海分公司注册地址由“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88号38层06单元”变更至“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88号38层07单元”。本公司上海分公司注册地址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本公司上海分公司的办公地址同步变更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88号38层07单元”。

投资者可登录公司官方网站(www.cjhxfund.com)或拨打客服中心热线(400-868-0666)垂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8月6日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董事、董事长任职资格核准的公告

经本公司2026年第一次股东会(临时)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由翟军担任本公司董事、董事长。翟军的任职资格现已获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核准(苏金复(2026)223号)。

特此公告。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8月3日

证券代码:002058 证券简称:威尔泰 公告编号:2026-031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末完成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00%股权的重大资产购买事项(以下简称“重大资产购买”)。上述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目前处于持续督导阶段,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为上述事项的财务顾问。

近日,公司收到华泰联合发来的《关于变更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函》,原财务顾问主办人之一的沈佳麟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原因已从华泰联合离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华泰联合现委派原财务顾问主办人潘沛宪先生、雷晨照先生继续履行公司重大资产购买的持续督导职责。本次变更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持续督导期间的财务顾问主办人为潘沛宪先生、雷晨照先生。

本次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变更不会对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持续督导工作的质量和进度产生影响。公司会继续积极配合财务顾问团队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财务顾问职责,确保督导工作的连续性和有效性。

特此公告。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0900 证券简称:长江电力 公告编号:2026-029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总法律顾问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总法律顾问潘静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潘静女士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总法律顾问职务,改任公司二级咨询。

一、高级管理人员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潘静	总法律顾问	2026年7月29日	2029年6月23日	工作调整	是	二级咨询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潘静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本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日,潘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潘静女士在担任公司总法律顾问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潘静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3958 证券简称:哈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4

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郎克斯精密五金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68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的13.50%。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预计将增加公司2026年度利润总额680万元。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